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文件

浙人社办函〔2025〕46号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 公布 2025 年全省技工院校师生技能 （教学）竞赛计划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，各技工院校：

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技工院校教师和学生的职业能力和技能水平，助力技工教育高质量发展，根据《浙江省技工院校教学研究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浙人社发〔2022〕31号）规定，现公布 2025 年全省技工院校师生技能（教学）竞赛计划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参赛对象包括技工院校教师、学生以及教师和学生组合三大类。省职业技能教学研究所具体负责竞赛的组织、技术指导和服务等工作。

二、各项竞赛的奖项原则上设一等奖 1 名、二等奖 2 名、三等奖 5 名，优胜奖若干，获奖人数不超过参赛选手数量的 30%。获奖证书由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印发。

三、具体赛事安排由省职业技能教学研究所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2025 年全省技工院校师生技能（教学）竞赛计划表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27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附件

2025 年全省技工院校师生技能（教学） 竞赛计划表

序号	竞赛项目名称	参赛对象	时间
1	第五届全省技工院校师生创新创业大赛	师生	5—6 月
2	全省技工院校机械类学生技能竞赛（数字化设计与精密制造、数控车、数控铣、增材制造、CAD 机械设计赛项）	学生	5—11 月
3	全省技工院校电工电子类学生技能竞赛（工业控制、移动机器人赛项）	学生	5—11 月
4	全省技工院校交通类学生技能竞赛（汽车技术赛项）	学生	5—11 月
5	“传承文化‘英’你精彩”全省技工院校英语教师微课竞赛	教师	6 月
6	全省技工院校学生 AIGC 应用技能竞赛。	学生	9 月
7	全省技工院校财经商贸类学生技能竞赛（移动电商、智能财会赛项）。	学生	9 月
8	“设计点亮乡村”全省技工院校学生技能竞赛	学生	9—11 月

